公司代码:688777　　公司简称:中控技术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总股本为 791,189,527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1,233,509 股后的股份数为 779,956,018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7,995,601.80 元(含税),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29%。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中控技术	688777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证券种类	存托凭证与基础股票的转换比例	存托凭证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存托凭证简称	存托凭证代码	变更前存托凭证简称
全球存托凭证	1:2	瑞士证券交易所	不适用	SUPCON	不适用

存托机构	名称	花旗银行
	办公地址	388 Greenwich Street, New York, New York 10013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经办人	-
托管机构	名称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Beijing, Zurich Branch
	办公地址	Nüschelerstrasse 1, 8001 Zurich, Switzerland
	经办人	罗天驰(Henry Luo)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振华	钟菲
电话	0571-86667525	0571-86667525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09 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09 号
电子信箱	ir@supcon.com	ir@supco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962,105,318.31	18,826,669,906.76	-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54,686,894.57	10,005,698,642.67	-1.5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634,961,216.41	3,830,244,462.48	-5.10
利润总额	146,390,218.53	377,427,640.98	-6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085,480.73	354,082,592.15	-5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596,612.75	288,729,507.41	-6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344,787.12	-559,432,681.5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	3.40	减少 1.8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45	-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45	-55.5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12	10.96	增加 2.16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5,7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褚健	境内自然人	13.29	105,182,907	0	0	无	0
杭州元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24	57,275,000	0	0	无	0
黄泽丰	境内自然人	4.72	37,360,000	0	0	无	0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0	22,117,700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1	12,760,839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60	12,619,733	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12,363,982	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1.54	12,175,552	0	0	无	0
仲强	境内自然人	1.46	11,578,869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6	11,575,449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2.2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杭州元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褚健先生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按照上述股东有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6-046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09 号中控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9 月 15 日

至 2026 年 9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以下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77	中控技术	2026/9/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凡符合会议要求的公司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如需委托他人代理的,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00)到公司证券部进行股权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须在登记时间 2026 年 9 月 11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二)登记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09 号中控科技园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的方式登记,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联系人:钟菲、王帆

联系电话:0571-86667525

传真:0571-81118603

电子邮箱:ir@supcon.com

特此公告。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6-048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二百一十三条 本章程所称恶意收购,是指收购方在未经告知本公司董事会并取得董事会讨论通过的情况下,获得本公司控制权或对本公司决策的重大影响力及目的而实施的收购。 在出现对于一项收购是否属于本章程所述恶意收购情形存在分歧的情况下,董事会有权就此事项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未来就“恶意收购”作出明确界定的,则本章程下定义的恶意收购的范围按证券监管部门规定调整。	第二百一十三条 本章程所称恶意收购,是指收购方在未经告知本公司董事会并取得董事会讨论通过的情况下,获得本公司控制权或对本公司决策的重大影响力及目的而实施的收购。 在出现对于一项收购是否属于本章程所述恶意收购情形存在分歧的情况下,董事会有权就此事项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经董事会决议作出的认定是判断一项收购是否构成本章程所述恶意收购的最终依据。董事会就此作出决议前不影响股东或董事会采取反收购行动。 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未来就“恶意收购”作出明确界定的,则本章程下定义的恶意收购的范围按证券监管部门规定调整。
第二百一十四条任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为拟向本公司实施或正在实施恶意收购的任何组织或个人及其收购行为提供任何有损公司或股东合法权益的便利或帮助。 在发生公司恶意收购的情况下,任何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不存在违法犯罪行为,或不存在不具备任职的资格及能力,或不存在违反本章程规定等情形下于任期内被解除职务的,必须得到其本人的认可,且公司统一改性支付其相当于其年薪及福利待遇总和十倍的经济补偿。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在被解除劳动合同时,公司还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规定另外支付经济补偿金或赔偿金。 在发生公司恶意收购的情况下,如该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的,继任董事会成员中应至少有三分之二以上的原任董事会成员连任,但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期限不得超过六年;如继任董事会任期未届满的每一年改选的股东会上改选董事的总数,不得超过本章程所规定董事会组成人数的四分之一。 在发生公司恶意收购的情况下,为保证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经营的稳定性,收购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除外)应当具有公司目前(经营、主管)业务相同的业务管理经验以及董事履职能应availability专业能力和知识水平,同时该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除外)应当具有在相关行业较长的任职的经历。	第二百一十四条 任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为拟向本公司实施或正在实施恶意收购的任何组织或个人及其收购行为提供任何有损公司或股东合法权益的便利或帮助。 在发生公司恶意收购的情况下,任何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不存在违法犯罪行为,或不存在不具备任职的资格及能力,或不存在违反本章程规定等情形下于任期内被解除职务的,必须得到其本人的认可,且公司统一改性支付其相当于其年薪及福利待遇总和十倍的经济补偿。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在被解除劳动合同时,公司还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规定另外支付经济补偿金或赔偿金。 在发生公司恶意收购的情况下,如该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的,继任董事会成员中应至少有三分之二以上的原任董事会成员连任,但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期限不得超过六年;如继任董事会任期未届满的每一年改选的股东会上改选董事的总数,不得超过本章程所规定董事会组成人数的四分之一。 在发生公司恶意收购的情况下,为保证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经营的稳定性,收购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除外)应当具有公司目前(经营、主管)业务相同的业务管理经验以及董事履职能应availability专业能力和知识水平,同时该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除外)应当具有在相关行业较长的任职的经历。 在发生公司恶意收购的情况下,董事会聘请的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具有在相关行业较长的任职的经历,并具备履行职责相适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知识水平。
第二百一十五条 为保护公司战略和业务稳定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在公司遭遇恶意收购的情况下,收购方应当实施恶意收购而向股东会提交的关于本章程的修改,董事会成员的改选、购买或出售资产、租入或租出资产、赠与资产、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等)、对外担保或抵押、提供财务资助、债权或债务重组、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聘请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存问协议等议案时,应由股东会特别决议表决。 在发生公司恶意收购的情况下,收购方自公司股东会提出关于出售公司资产或收购其他资产等议案时,应在议案中对于出售、收购资产的基本情况、交易发生的必要性、定价方式及其合理性、收购或出售资产的目标安排以及或次交易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影响等事项做出充分的分析及说明,并提供全面相关资料。 提案所披露信息不完整或不充分的,或者提案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不足以支撑提案内所包含相关信息的,应在召集人负责召知提案人并由提案人2日内修改完善后重新提出,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第二百一十五条 为保护公司战略和业务稳定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在公司遭遇恶意收购的情况下,收购方应当实施恶意收购而向股东会提交的关于本章程的修改,董事会成员的改选、购买或出售资产、租入或租出资产、赠与资产、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等)、对外担保或抵押、提供财务资助、债权或债务重组、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聘请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存问协议等议案时,应由股东会以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四分之三以上决议通过。 在发生公司恶意收购的情况下,收购方向公司股东会提出关于出售公司资产或收购其他资产等议案时,应在议案中对于出售、收购资产的基本情况、交易发生的必要性、定价方式及其合理性、收购或出售资产的目标安排以及或次交易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影响等事项做出充分的分析及说明,并提供全面相关资料。 提案所披露信息不完整或不充分的,或者提案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不足以支撑提案内所包含相关信息的,应在召集人负责召知提案人并由提案人2日内修改完善后重新提出,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除修改上述条款内容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事宜。

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6-041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以上投资产品不直接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选择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且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包括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委托理财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收益凭证,信托公司信托计划、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基金公司及保险公司类固定收益产品,以及经董事会批准的其他理财产品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或其他合法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投资期限

在额度范围和决议的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经营管理层在相应额度和决议的有效期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其中单笔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委托理财业务,授权财务负责人行使决策审批行为后组织财务管理部门办理;单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委托理财业务,由董事长行使决策审批行为后组织财务管理部门办理。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应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资金,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存在市场波动、政策变化等原因导致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可能导致的相关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管理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委托理财的专项制度,规范委托理财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委托理财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3、独立董事及内部审计机构可以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坚持谨慎投资原则,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及日常经营运作。通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资金管理能力,丰富闲置自有资金的投资方式,为公司股东谋取更高的投资回报,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6-042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原项目名称:实施公司的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

● 新项目名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80,000.00 万元

● 变更的原因:受全球宏观环境、经济政策变化、AI 技术跨越式发展等客观因素影响,公司的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项目需要结合公司技术研发战略与经营现实需求进行调整,以提升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助力公司主营业务及研发稳健拓展。

● 原项目继续实施的可行性:公司工业 AI 已基本形成可供 5T 技术研发统一复用的产品化底座,且经过前期实施积累,公司已配套成熟研发团队、海内外研发场地、行业工况数据库及多场景客户验证渠道,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项目实施具备技术、人力等资源保障,继续实施仍具有可行性。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项目投资总额部分变更后的剩余资金继续用于原项目。

● 补充流动资金用途: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研发投入,公司将该笔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和使用并建立使用台账,该专项账户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10 号)。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所对应的新增 A 股基础股票不超过 4,968.23 万股,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对应的 GDR 发行数量不超过 2,484.12 万份。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原因导致 GDR 增加或者减少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取得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附条件批准。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实际发行的 GDR 数量为 2,095.80 万份,所代表的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为 4,191.60 万股,发行最终价格为每份 26.94 美元,募集资金总额约为 5.65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 388,529.71 万元(2023 年 4 月 18 日中国人民银行外汇交易中心公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 1 美元对人民币 6.881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069.32 万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3,460.39 万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GDR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1	发展公司的全球营销网络及拓展销售渠道、建设海外生产基地以及业务扩张	115,038.12	110,746.69
2	实施公司的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	153,384.15	1,426.84
3	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15,038.12	124,009.90
合计		383,460.39	236,183.43

(三)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6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实施公司的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项目募集资金中 8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募集资金 73,384.15 万元仍继续用于原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研发投入,公司将该笔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和使用并建立使用台账,该专项账户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
募集资金总额	388,529.71
募集资金净额	383,460.39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4月18日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	80,000.00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比	20.86%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类型	√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改变募集资金金额 □取消或者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实施新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_____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募投项目							变更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发行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止公告日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已投入金额	是否已变更募投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发行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拟投入总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	实施公司的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5T技术	-	-	153,384.15	153,384.15	153,384.15	1,426.84	是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80,000.00	80,000.00	否

注 1:“实施公司的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项目实施主体为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注 2:“实施公司的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项目募集资金中 8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募集资金 73,384.15 万元仍继续用于原项目。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根据 GDR 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公司拟将此次发行 GDR 所得款项净额的 40%用于实施公司的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所得款项净额的 30%用于发展公司的全球营销网络及拓展销售渠道、建设海外生产基地以及业务扩张,剩余所得款项净额的 30%用于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其中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包括研究开升级流程工业过程模拟与设计平台、智能运行管理与控制系统、工业应用软件及从生产过程自动化至企业自主运营的其他软硬件产品以及研发 5T 技术等。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实施公司的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项目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 1,426.84 万元。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受全球宏观环境、经济政策变化等客观因素影响,公司实施“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项目至今,AI 技术实现跨越式迭代,5T 技术研发路径发生变化,为兼顾技术研发战略与经营现实需求,基于稳健投入、分阶段落地的研发投入规划,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可有效增厚经营性现金储备,提升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助力公司主营业务及研发稳健拓展。

具体而言,“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项目立项时,投资测算包含较多按技术域、应用场景和海外研发单元分别配置的人员、场地、软件、算力、数据及试验资源。目前,公司工业 AI 已基本形成可供 5T 技术研发统一复用的产品化底座,以 TPT 为工业 AI 核心,以工业智能体及 5T 产品为应用载体的统一研发架构,5T 相关能力已完成产品化并在实际工业场景中应用,模型、数据、算法和工程组件具备跨装置、跨工况复用条件。因此,该项目投资总额拟调减是依据已经发生并可验证的实施条件变化,在新增大额投入前对原计划投资金额作出及时校准。

(三)原项目继续投入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原项目继续投入的必要性

“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项目仍有持续投入的必要性,工业 AI 替代或压缩了部分重复性、标准化研发工作量及相应配套投入,但是 5T 一体化总体架构,先进控制与功能安全,复杂流程机理模型,工业协议、边缘硬件与网络安全,关键算法和平台工程化,真实装置验证,以及海外本地化、数据合规和客户交付能力等核心环节仍然需要继续投入。

2、原项目继续投入的可行性

公司具有丰富的技术储备。目前,公司全面推动工业 AI 产品整合与升级,积极探索业务模式转型,聚焦“AI+5T”技术体系,构建时序混合专家模型架构,融合工业知识、工业机理,构建强大的时序智能核心引擎,推进 AI 驱动的催化剂及新材料研发、复杂过程控制、生产操作优化、设备预测性维护、装置再设计等技术创新,不断夯实面向流程工业研发、设计、运行、运维全生命周期的 AI 技术能力底座,可供 5T 研发统一复用,全面承接 5T 技术研发所需的基础能力。

公司具有深厚的行业积淀。公司汇聚顶尖行业专家,将数万个工程项目中积累的工艺参数、故障案例及专家决策经验,经过系统提炼与重构,转化为可复用的机理模型与专用算法库,为产品研发与解决方案注入了深厚的“行业基因”。公司服务数万家流程工业客户,覆盖化工、石化、油气、电力、制药、冶金、建材、造纸、新材料、新能源、食品等数十个重点行业,形成了覆盖面广、基础扎实的客户网络。

公司在原项目实施过程中积累了一定经验,公司已配套成熟研发团队、海内外研发场地、行业工况数据库及多场景客户验证渠道,“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项目在技术、人才、场景、数据等方面存在一定基础,继续实施具有可行性,预计可以进一步完善公司“AI+5T”技术体系,助力公司工业 AI 产品整合升级、业务模式转型。

综上,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实际投入情况和目前发展规划作出的合理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三、本次变更部